

工银瑞信泰享三年理财产品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:2019年2月26日

1. 公告基本信息	
基金名称	工银瑞信泰享三年理财产品型证券投资基金
基金简称	工银瑞享三年理财产品
基金代码	000720
基金合同生效日	2016年5月6日
基金管理人名称	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基金托管人名称	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基金销售机构名称	直销机构和代销机构(详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)。有关直销机构和代销机构的有关约定,《工银瑞信泰享三年理财产品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的有关规定
收益分配基准日	2019年2月19日
基金基本情况	基金基本情况
基金资产净值	10024
截止基金资产净值的日期(单位:人民币元)	71,574,680.97
截止基金资产净值的日期(单位:人民币元)	-
本次分红金额(单位:人民币/每基金单位)	0.023
有关年度分次分红的说明	本次分红为本基金第二十七次分红,2019年第二次分红。

注: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为现金分红,基金份额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。

2.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

权益登记日	2019年2月27日
除息日	2019年2月27日
基金红利发放日	2019年2月28日
分红对象	权益登记日在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基本份额持有人。
红利再投货币转换的说明	本基金每份分红可选择红利,红利再投货币转换。
相关事项的说明	根据投资者选择红利或现金的时点(2002/12/28号《财政部、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储蓄存款利息所得个人所得税征收问题的通知》,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,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)。
费用说明	本基金管理费率为0.60%。
费用说明	本基金分红将用于2019年2月28日基金托管费划出。
说明	1.现金分红款项将于2019年2月28日基金托管费划出。
3.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	1.权益登记日当日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,权益登记日当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。
4.权益登记日当日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,权益登记日当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。	2.根据《工银瑞信泰享三年理财产品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规定,本次收益分配方式为现金分红。
5.本基金不会接受本基金的分红权益,也不会降低本基金的基金投资风险。	3.本基金不会接受本基金的分红权益,也不会降低本基金的基金投资风险。
6.本基金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。	4.因分红导致基金净值调整至1.00初始面值附近,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,基金投资仍可能出现亏损。
7.本基金的分红将根据基金的分红比例进行。	5.本基金管理人网站:www.eastmoney.com。
8.本基金的分红将根据基金的分红比例进行。	6.本基金的分红将根据基金的分红比例进行。
9.风险说明: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,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,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,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	7.本基金的分红将根据基金的分红比例进行。

注:现金分红款项将于2019年2月28日基金托管费划出。

3.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

4. 因分红导致基金净值调整至1.00初始面值附近,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,基金投资仍可能出现亏损。

5.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:www.eastmoney.com。

6. 本基金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。

7. 本基金的分红将根据基金的分红比例进行。

8. 风险说明: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,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,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,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9. 风险说明: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,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,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,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注: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为现金分红,基金份额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。

2.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

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18年度业绩快报

证券代码:002960 证券简称:金溢科技 公告编号:2019-010

2018年度业绩快报

2